

喬治桑著  
鮑屢平譯

魔

治

商務印書館印行

George Sand 著

鮑慶平 譯

魔

沼

商務印書館印行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九月重慶初版  
五月上海初版

(·80301 滬報紙)

魔

沼 册

La Mare au Diable

定價國幣貳元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George Sand

\*\*\*\*\*  
\* 版 翻 \*  
\* 權 印 \*  
\* 所 必 \*  
\* 有 究 \*  
\*\*\*\*\*

原 著 者

譯 述 者

發 行 人

印 刷 所

發 行 所

鮑 屢 平

上海河南路

王 雲 五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 引言

## (1)

喬治·桑 (George Sand)，本名 Anandine Lucile Aurore Dupin，一八〇四年七月一日（一說七月五日）生於巴黎。幼年住在法國中部 Berry 省的 Nohant，受祖母的撫養。一八二二年與鄉紳 Casimir Dudevant 結婚，雙方並沒有衷心的愛情，忍受了九年，他們分居了，幾年以後正式離異。她到巴黎不久，就和青年律師 Jules Sandeau 發生了關係；他們合著了兩部小說（一八三二），署名 Jules Sand。一八三三年她開始用筆名 George Sand 發表。一年前獨力寫成的第一部小說 Indiana。接着先後愛戀過詩人 Musset，意大利醫生 Paganini，和音樂家 Chopin。對政治會發生過濃厚的興趣，但一八四八年革命的結果，却打破了她社會復興的幻夢。於是退隱 Nohant，度着與大自然相接的恬靜生活。一八七六年六月八日死，享壽七十二歲。

她兒時常在鄉間遊蕩，同鄉人混在一起，所以自小就愛好鄉村的活動和景色，漸漸認識了農民的精神。她未受過良好的教育，却散漫地讀了不少書。她熱情洋溢，賦性柔慈，有堅強的正義感，豐富的同情心，胸襟開闊，好隨心所欲。她很「野」，缺乏「端莊」的觀念，但對人

類進步的企求，始終不懈。在那次不快樂的婚姻之後，她幾度戀愛的結局都只是失敗，雖然跟 Chopin 的關係維持得比較長久。當政治又失去了對她的魔力時，她乾脆回到她真正的故鄉，安詳地寫作——解釋自然，平靜地生活——欣賞那風雨過後的晚霞的明麗。

## (二)

喬治·桑的筆非常勤快：好些年都是從晚間十點起就伏在案上了，直到清晨五點鐘才去休息；一生所寫的小說，多至八十四種。她動筆以前並不把情節想好，寫時也沒有定規的層次。但是在那些較短的小說裏：簡單的背景，少數的人物，生動的描寫，和流暢的文字，顯得她的藝術秀而不媚，清而不寒。她的作品，可以分做四期三類。起初是愛情小說，多用反抗的精神寫失意的戀愛和不幸的婚姻，反映她自身的經歷；如 *Indiana* (1831), *Valentine* (1832), *Lélie* (1833), *Jacques* (1834), *André* (1835), *Léoné Léoni* (1835), *Simon* (1836) 等。隨後是社會小說，多用人道的精神寫社會問題，代老百姓講話；如 *Les Maitres Mosaisistes* (1837), *Compagnon du Tour de France* (1841), *Consuelo* (1842), *La Comtesse de Rudolstadt* (1844), *Le Meunier d'Angibault* (1845), *Le Péché de M. Antoine* (1847) 等。第三期是田園小說，除了先驅 *La Mare au Diable* (1846) 外，都是在 Nohant 寫的。如 *La Petite Fadette* (1848), *Francois le Champi* (1848), *Les Maitres Sonneurs* (1853), *L'Homme de Neige* (1859) 等。最後她恢復了愛情小說，不過比第一期更要沖淡些；如 *Jean*

de la Roche (1860), Le Marquis de Villemer (1861), Les Beaux Messieurs de Bois-Doré (1862), Nlle. de la Quintinie (1866), Flamarande (1876) 等。

全部作品中，她的樸素精純的田園小說，實在是對文壇最大的貢獻。譯者所闕甚少，自不敢妄論她的藝術。不過批評家都已同意說：在田園小說裏，她顯示了真正的天才；由於田園小說的緣故，她的名字方能永垂不朽。從小就有幾分是農夫，她懂得農民的簡單的生活，傳統的思想，天眞獨立的性格，強毅的家庭關係——總之，她瞭解了他們的心，透視了他們的靈魂。她貫讚原始生活的清新，茅舍中的貧民，一切真的善德和真的美。她博愛人類，固然也暴露人間的罪惡與黑暗，主旨還在積極地希望提高人類的精神。她的田園小說，很中肯地刻劃着農民的生活同情緒；人物輪廓很清晰，她是從他們的內心把他們表現出來的。

她幼年孕育了對大自然的愛，便永遠深刻在心坎裏，沒有改變，沒有衰萎。中年以前的戀愛事件，只是她熱情的發洩，用通常的尺度去衡量，她的行爲確是太放浪一點了；但無論如何，她的心，她的靈魂總是純潔高尚的，這可以從她的爲人，尤其可以從她的作品看出。她的小說是由觀察，經驗和天才織成的；她所有的希望，理想，也都寄放在裏面。

法國當然還有比她更偉大的小說家，但法國別的女小說家却沒有一個及得上她；在整個文藝領域內，她也一直保持着女作家的產量紀錄。她有獨立的地位，秀美的風格；她的作品，尤其是田園小說，含有一種橄欖般清香雋永的風味。

## (三)

魔沼 (La Mare au Diable) ——喬治·桑最早的一篇田園小說，即將有一百年的歷史了。現代法國的農民，當然改變了許多；——其實魔沼裏的鄉村，並不就是當時鄉村的刻板的寫真；——然而它給我們的印象，依然生動有趣。

全篇故事簡單，藝術也樸素；可是就在這短短的篇幅裏，她表現了她的愛——對自然與人類的愛，她的深刻的觀察，熟練的描寫手腕，和豐富的創造力。她處理材料的技巧，是極其質樸，自然，而純熟的。在這裏，她利用了許多對照：有莫老爹的理智，就有雷老爹的虛浮；有柔孟的忠直，就有奧摩場主的邪曲；有柔孟的青年英俊，就有巴士裏的幼稚脆弱；有小瑪麗的天真聰敏，就有格冉寡婦的故作俗氣；有伯雷爾的淳厚風俗，就有富田與奧摩的澆薄陋習。此外，莫嬾嬾的慈祥，小筆爾的活潑，紀嬾嬾的好見識，都躍然紙上。

喬治·桑不正面寫瑪麗的容貌，而只着重她的言談舉止，這些言談舉止，我們一聽一看——實際是讀——就知道她的小心靈感應着什麼，她的小腦袋在思索什麼了。她坦白純潔，溫柔伶俐，全然是大自然的女兒。年將而立的柔孟，站在瑪麗的面前就變小了，幾乎變成她的小弟弟。書中好些關節，都由小筆爾來連繫，也真適切有味。柔孟處罰奧摩場主的辦法，不過是把他拖下馬捺在地上；著者的心腸，是多麼仁慈可敬啊！

我們很幸運，在魔沼正文之前，喬治·桑留下了兩篇重要的文章——「序」和「致讀

者」。讀了這兩篇「緒論」同魔沼的第一章「土壤的耕鋤」，我們便可以明白她對宇宙的看法，對人生的態度，對藝術的見解。她的思想，倒不見得怎麼淵深，却十分正確可貴。

這本稿子，是根據萬人叢書版的英譯本（The Devil's Pool）重譯的；最感遺憾的是，未能找到法文原著來對校一遍。

譯者 重慶，一九四三年十一月二十日

## 序

當我寫田園故事——這些我想合起來出版，總名一個製麻者的故事——的第一種魔沼時，我並不企求系統，也沒有提倡文學革命的用意。從來沒有一個人能單獨造成一種革命；因為革命，尤其是藝術方面的，是一種人人都有份的無意識的改變。然而這句話却不能應用到鄉村生活的故事上，這類故事一直在各種方式之下傳遞着，有時是華麗的，有時是做作的，又有時是自然的。我曾在什麼地方說過，現在必須重複一遍：田園生活一向是城市和宮廷的理想。在遵循一條把文明的人類帶回原始生活的樂趣中的平易的路徑時，我並未嘗試什麼新的東西。我未要創造新的語言，也未裝出新的風格，儘管許多報紙上的文章竟然我是那樣的了。我了解自己的意向要比別人清楚些，我常常驚奇批評竟會挑剔得那麼遠，而實際上刺激藝術創作的不過是最簡單的觀念和最平常的事情。特別講到魔沼，如我在開場時就說起的，只是一幅感動了我的賀拜英（註一）的版畫和我眼前的一片真實的景象（那時農人在播種），引起我寫這凡庸的故事，把它配置在我每天散步場的質素的景色中。假使有人問我有什麼目的，我就回答說我要寫一篇極動人的但極質樸的故事，不過我並未如願地成功。我誠已看到而且感覺候素美，但看見並不就是描寫。藝術家所能懷抱的最大希望，在於說動有眼睛的人叫他們自己去看。親愛的讀

者，請你注視樸素的事物；注視天空，田地，樹木，以及農夫的純良行爲；在我的書裏你會瞥見這些東西的，但是在大自然中你却可以把它們看得更明晰。

……喬治·桑 娜昂，一八五一年四月十二日 ……

(註二) Holbein, 德國畫家(一四九七——一五四七)，和他的父親(一四五〇——一五二六)同名 Hans Holbein, 後者也是畫家。——譯者。

## 致讀者

A la sueur de ton visage,

Tu gagnes ta pauvre vie,

Après long travail et usage,

Voicy la mort qui te convie.

（汗珠流過你的面顏，

你才贏得生活貧苦。

等長久的辛勤都完，

看罷，死亡召請你去。）

題在賀拜英的一張圖畫下邊的這首奇特的法國古詩，是非常陰鬱的。這張版畫畫了一個勞上犁着田土。他的四外展開了浩渺的地平線，線上點綴着陋劣的小屋；太陽在山後沉落。現在是一天辛苦工作的最後一刻了。那個農夫的年紀老了，背兒彎曲，衣服襤褸。他正驅趕着四匹一聯的瘦弱疲憊的馬；犁鏡穿入多石的無情的土壤。在這蒼苦愁慘的景象中，只有一樣東西是活躍的。那就是一個幻異的生物。一架拿着鞭子的骨骸，作為老勞工的耕童，踏着犁溝，驅

策着身旁惶悚的馬匹。這就是死魔；賀拜英曾經諷喻地把他放進那類既陰鬱又奇妙，題名叫「死之跳舞」的宗教畫和哲學畫裏。

在這畫集——或者說這有力的作品——中：每一頁上死亡都占有地位，他是連繫的鎖環和主要的思想；賀拜英提出了國王，教皇，愛人，賭棍，醉漢，尼姑，娼妓，竊賊，戰士，和尚，猶太人，和旅客——所有他那時代同我們自己時代的人；而死魔到處混在他們裏面，辱罵，恐嚇，誇勝。只有一張畫裏沒有他，那張畫面是拉撒路（註）躺在富人門前的糞堆上，斷言那個惡魔不會給他恐怖；大概因為他沒有什麼東西可以喪失，而他的生存不過比死人多一口氣罷了。

這種文藝復興時代的半異教的基督教的堅忍思想中有慰藉麼，它使宗教的信徒安心麼？暴發戶，無賴漢，僭主，浪子，以及一切糟蹋了生命，被死亡跟踪的倨傲的罪人，終必得到報應；但認為死非禍患就能補償瞎子，乞丐，瘋漢，和貧農所受的艱難麼？不！一種不變的悲哀，一種可怕的宿命籠罩着這位藝術家的作品。它像不利人類命運的一聲慘酷的詛咒。

賀拜英對於他所居處的社會的忠實描繪，真是苦痛的諷刺。他注神於罪惡同苦難；但是我們這些後一輩的藝術家要描畫什麼呢？我們將等着發見死的期待就是今日人類的報酬，我們將祈求它來作為邪惡的刑罰和災害的賠償麼？

不，今後我們要注意生，而不是死。我們不再信賴墳墓的空虛，也不再信賴用勉強遁世的代換來的安全；要生活豐富，我們須欣賞生活。拉撒路應當離開他的糞堆，那末窮人就不必再以富人的死亡爲幸了。大家都應促進快樂，少數人的幸運才不致形成罪過和苦惱。勞工種麥子，他就該知道他正是在協助生命的進展，而不再歡喜死亡走在他的旁邊。我們可以不再視死爲繁榮的懲罰，或災難的慰藉，因爲上帝已經注定它既非生命的處罰，也非生命的補償。生命既受上帝的讚美，我們再不許聽任墳墓做那些我們不願使之快樂的人們唯一的逃避所了。

還有幾個現代的藝術家，當他們仔細查勘了他們的環境後，喜歡描繪災禍，貧賤，以及拉撒路的糞堆。這原可屬於藝術和哲學的領域以內；但把貧苦描繪得這樣可怕，墮落，有時還這樣污濁，有罪，他們是不是達到了目的，而這目的儼不像他們所希望的那樣健全？我們不敢評判，他們可以答覆說，他們是把隱在財富的脆弱外套下的張着嘴的陷阱指給富而無義的人看，用以恐嚇他；正如在「死之跳舞」的時期，藝術家們爲他展示了他的開口的墳墓，死亡隨時準備給他不潔淨的擁抱。現在，他們讓他看到賊破了他的門，謀殺者暗暗地守視他睡眠。我們承認我們不懂怎麼把窮人扮作逃犯或夜盜給他瞧就能使他愛好他所輕視的人性，或感知他所畏懼的苦命人的貧困了。可怕的幻象死亡，在賀拜英及其前輩所繪成的可憎惡的模樣之下，並未能感化奸惡，安慰他們手下的犧牲者。而我們的文學不正是跟中世紀和文藝復興時期的藝術家用同樣的手段嗎？

欣賞賀拜英的縱飲之士，癡狂地斟滿了他們的杯子來消除死亡的觀念；雖然他們看不出：死亡却是他們的司酒者。我們今日富而無義的人需要大砲與防塞來驅除人民作亂的意念；藝術告訴了他們，這種意念是在暗中醞釀着的，隨時可以向國家爆發。中世紀的教會，出售免罪符以應付俗界大人物的恐嚇。今天的政府，却向富人勒索鉅款維持警察，典獄，武力，和監牢，以和緩他們的不安。

杜若（註二），彌蓋朗琪羅（註三），賀拜英，卡羅（註四），和歌耶（註五），曾對他們時代他們國家的罪惡加以強烈的諷刺，他們不朽的作品乃是具有真正價值的歷史文件。我們不會拒子藝術家以探查並暴露社會傷痕的權利；但恫嚇威恐仍是藝術的僅有的功用麼？在以罪惡為題材的神祕劇文學裏（才氣和想像使這種神祕劇流行起來了），我們寧取能夠改宗的溫和柔軟的人物，而不取招致恐怖的驚心動魄的惡徒；因為恐怖決不會矯正自私心，而只能增加它。

我們相信藝術的使命是一種情操與愛的使命，今日的章回小說應當代替從前的寓言；比起暗示用以減少畫面所產生的驚嚇的慎重和緩的方法來，藝術家有一宗更重大更富詩意的工作。他的目標應當是使他心中的對象悅目，而且，如果必要，我也不反對他把它們修飾一下。藝術並不是確切的真實之研究，而只是理想的真理之追求，所以威克非牧師傳（註六）是一本較墮落的農夫（註七）或可怕的結合（註八）更為有用更為有益的書。

請寬恕我的這些感想，親愛的讀者，讓它們留着做個序罷，因為我要向你說的故事不再有了。

別的序了。我的故事一定是很簡短很質樸的，爲了這，我覺得應該預先把我關於恐怖文學的意見告訴你，算作道歉。

爲了一個勞工的緣故，我竟放任自己遠離了本題；而一個勞工的故事就是我一直想對你講的，現在我即要開始敘述了。

(註一) Lazarus，乞丐，病臥在一個財主的門口，死後由天使帶去放在亞伯拉罕的懷裏；那個財主死後却在陰間受苦。見路加福音第十六章十九——三十一節。

(註二) Albrecht Dürer，德國畫家及雕刻家（一四七二——一五八二）。

(註三) Michelangelo，意大利的雕塑家，畫家，詩人，及建築家（一四七五——一五六四）。

(註四) Callot，法國雕刻家（一五九二——一六三五）。

(註五) Goya，西班牙畫家（一七四六——一八二八）。

(註六) "The Vicar of Wakefield"，英國文豪 Oliver Goldsmith（一七二八——一七七四）所著的小說。

(註七) "Paysan Perverti"，大約是一本小說，作者不明。

(註八) "Liaisons Dangereuses"，大約是一本小說，作者不明。

——譯者。

# 目次

譯者引言	一
著者序	一
著者致讀者	一
一 土壤的耕鋤	一
二 莫老爹	九
三 柔孟，熟練的農人	一三
四 紀嬖嬖	一八
五 小筆爾	二三
六 荒原上	三〇
七 大橡樹下	三五
八 晚禱	四二
九 不顧寒冷	四六
十 星光下	五三

附錄

十一	村中美女	六〇
十二	場主	六四
十三	老婆婆	七一
十四	歸來	七八
十五	莫嬾嬾	八二
十六	小瑪麗	八六
一	鄉間婚禮	八九
二	賀儀	九七
三	婚禮	一〇六
四	甘蔗	一一三